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魏峰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82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51 人，代表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44,880,000 份，占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67.75%。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外的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44,88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吴标、陈可一、吴冬龙为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吴标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44,88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持有人大会授权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 (1) 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的日常管理；
- (4)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国城矿业股份的除表决权外的股东权利，包括参加公司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的安排；
- (5) 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分配；
- (6) 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等事项；
-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中涉及计划份额、资金及受益权归属、转让的登记工作；
- (8) 提议修订《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 (9) 负责与公司的沟通、联系事宜；
- (10) 根据实际需要，制定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适用于全体持有人的规范性文件。

本授权自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44,88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

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备查文件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